

## 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10月1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，并于2023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其中王明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秦庆胜先生召集和主持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充分审议，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10月27日